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东莞市黄江镇江南加油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	报告提交时间	2017年09月07日
现场勘查人员	刘草生	现场勘查时间	2017年08月12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刘草生	项目组成员	赵庆大、张千林
报告编制人	刘草生、赵庆大、张千林	报告审核人	徐樟松
技术负责人	陈燎原	过程控制负责人	燕文红
项目简介			
<p>(1) 项目情况</p> <p>东莞市黄江镇江南加油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南加油站”或“该加油站”）位于东莞市黄江镇138工业区，该加油站于2005年10月12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“东莞市黄江镇江南加油站”经名称变更而成立，属有限责任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900781186396Q4。</p> <p>江南加油站于2014年11月10日取得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，证书编号：粤东安经[2014]000261号，许可经营范围：汽油（备注：三级加油站，其中汽油罐22.5m³×3个，柴油罐22.5m³×1个），有效期至2017年11月9日。</p> <p>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55号令）第十八条“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为3年。有效期满后，企业需要继续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活动的，应当在经营许可证有效期满3个月前，向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发证机关提出经营许可证的延期申请，并提交延期申请书及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申请文件、资料。”的要求，江南加油站应进行安全评价，因此，受东莞市黄江镇江南加油站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劳安公司”）对江南加油站经营成品油的现状进行安全评价。</p> <p>(2) 项目评价结论</p> <p>东莞市黄江镇江南加油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符合安全要求，其经营条件符合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55号令）的要求。</p>			

现场勘察影像：



